

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8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37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8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 A	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 C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760	003761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6】2485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7年4月28日至2017年7月27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7年7月31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596		
份额级别	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 A	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 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82,676,127.24	22,767,926.03	205,444,053.27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4,786.77	860.49	5,647.26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82,676,127.24	22,767,926.03	205,444,053.27
	利息结转的份额	4,786.77	860.49	5,647.26

	合计	182,680,914.01	22,768,786.52	205,449,700.53
其中： 募集期 间基金 管理人 运用固 有资金 认购本 基金情 况	认 购 的 基 金 份 额 （ 单 位： 份）	84,999,000.00	0.00	84,999,000.00
	占 基 金 总 份 额 比 例	46.5287%	0.0000%	41.3722%
	其 他 需 要 说 明 的 事 项	无	无	无
其中： 募集期 间基金 管理人 的从业 人员认 购本基 金情况	认 购 的 基 金 份 额 （ 单 位： 份）	6,298.05	7,482.47	13,780.52
	占 基 金 总 份 额 比 例	0.0034%	0.0329%	0.0067%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7年8月1日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至 10 万份（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至 10 万份（含）。

（3）本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认购本基金 85,000,000.00 元，认购费用为 1,000 元，募集期间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为 0 元，认购份额 84,999,000.00 份。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gt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6个月的期间内，本基金采取封闭运作模式。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至6个月后的对应日前一日（包括该日）的期间。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6个月后的对应日前一日（包括该日）的期间，以此类推。如该对应日不存在对应日期，则对应日调整至该对应日所在月度的最后一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为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五至二十个工作日，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人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